



大会

Distr.: Limited
16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拿大、日本、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黑山、塞尔维亚、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对文件 [A/68/451](#) 号文件所载第三委员会报告中建议的决议草案的修正案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删除执行部分第 2 和第 3 段，案文如下：

2. 决定推迟对关于与联合国及其人权领域代表和机构的合作的人权理事会 2013 年 9 月 27 日第 [24/24](#) 号决议进行审议和采取行动，以便有时间就决议进行进一步协商；

3. 又决定在第六十八届会议结束前完成对人权理事会第 [24/24](#) 号决议的审议。

